体检须知

**附件2**

一、体检时间、地点及饮食、服药情况

1.本次体检于2023年11月9日-10日进行，来检人员请务必携带本人身份证于早上7:00到达体检中心。因早上9：30以后不再接收抽血检查，请最迟于9：30之前到达体检中心。地址：周口市第一人民医院7号体检康复楼三楼。

2.体检前一天晚餐至当日早晨需禁食8小时以上，勿饮酒，勿食含过于油腻、高蛋白食品。

二、注意事项（女性请特别注意）

1.体检当日最好着宽松、休闲之衣物，请勿穿连体袜，连衣裙等，勿穿有扣子或金属饰物的内衣，以免影响X光检查的结果。

2.三个月内备孕男、女及哺乳期、已怀孕女性，请提前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DR（胸片）等放射性检查；DR（胸片）在门诊二楼西侧，其余项目如抽血检验、心电图、彩超等在体检中心进行。抽血及肝胆腹部彩超检查需空腹，故早餐需在抽血和彩超项目进行后进行。

3.为保证安静舒心的体检环境，请您在体检等候过程中保持平和心态，不要大声喧哗或情绪激动，静下心来等候。

4.为了保证体检后和您能及时沟通，请在体检前认真核对本人的姓名及联系方式，体检结束后及时将体检指引单交至导检台。

注：一次健康体检未发现异常并不代表完全没有潜在疾病，若出现疾病症状，应及时就医，谢谢您的配合。

2023年11月8日